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House Holdings Limited
齊家控股有限公司

(英文前稱為 *Tre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5)

有關截至2023年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齊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3年6月20日的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2023全年業績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6月28日的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2023年度報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23全年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補充資料，應與2023全年業績公告及2023年度報告一併閱讀。

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8年1月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聯交所交易費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交易徵費以及有關股份發售的其他上市相關開支後)約為20.3百萬港元。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的原有分配方式以及於2022年6月30日的所得款項使用情況及餘額概述如下：

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計劃 用途 百萬港元	上市日期	直至2022年	未動用
		6月30日的 所得款項 淨額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6月30日為止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 淨額的 經修訂 分配方式 百萬港元
擴大我們的銷售網絡	14.5	6.5	—	—
提升並加強品牌形象及知名度	2.1	2.1	—	—
改善設計及諮詢服務以及分銷銷售工作	1.8	1.8	—	—
提升營運效率	1.9	1.9	—	—
就收購意享世家支付未來應付代價	—	8.0	—	—
總計	<u>20.3</u>	<u>20.3</u>	<u>—</u>	<u>—</u>

經考慮營商環境及本集團的發展(尤其是2019年政治社會動盪及中港兩地爆發COVID-19)，董事會議決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8.0百萬港元的用途，以就日期為2018年12月17日的須予披露交易收購公告所披露收購意享世家(「收購事項」，已於2018年12月31日完成)償付未來應付代價。於2022年6月30日，所有所得款項淨額已全數動用。

承董事會命
齊家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唐登

香港，2023年1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唐登先生、Mary Kathleen BABINGTON女士、徐穎德先生及邊大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文忠先生、曾偉賢先生及薛海華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登載之日起計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至少登載7日，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qihouseholdings.com>登載。